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及國際科學展覽 成績優良學生升學優待辦法第二條修正條文

第二條 本辦法之名詞定義如下:

- 一、國際數理學科與林匹亞競賽:指國際數學、物理、化學、 生物、地球科學與資訊與林匹亞競賽、亞太數學、亞洲物 理與林匹亞競賽及其他經教育部(以下簡稱本部)認定之 國際數理學科與林匹亞競賽。
- 二、國際科學展覽:指由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選派參加之美國國際科技展覽會(International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Fair, ISEF)及其他經本部認定之國際科學展覽。
- 三、 升學優待:指以名額外加方式,保送或推薦升學。
- 四、 高級中等學校:指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、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、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。
- 五、 大學校院:指大學、科技大學或技術學院四年制。
- 六、 各本學系:指與參賽項目相同之各本學系。